

# 疫痛后，食野味陋习能否绝迹？

本报记者史卫燕

这是一张遍布全国的庞大网络。从地下到网上，从东南到西北，从城市到乡村，从森林到戈壁……伴随着巨量的金钱，野生动物通过这张网络，被运送到食客嘴边。

我国正在全方位开展疫情防控阻击战。尽管中间宿主还未完全确定，但和2003年的SARS一样，这次疫情的病毒来源也指向野生动物。

哲人说，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但悲剧却再次上演。人们担忧的是，我们会不会第三次踏入这条河？

## 线上“野味帝国”

“2020年1月23日，凌晨，河鹿子，又是一车，欢迎订货！”1月23日，一个名为“养殖珍禽和种植水产交易服务”的微信号朋友圈中发布视频，画面中一只动物蜷缩在铁笼，眼神充满惊惧。发布者称，这些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河鹿，一批就有100多只。

在举国上下为疫情忧心忡忡，许多人因失去亲友失声痛哭时，野生动物非法交易依然在进行。

1月21日，市场监管总局等三部门下发通知，要求进入市场的野生动物必须检疫合格。1月22日，包括中科院院士许智宏在内的19名院士学者联名签字，倡议杜绝野生动物非法食用和交易。

随后，此商販在朋友圈继续吆喝生意，并称自己的野生动物“带检疫、养殖和销售证”。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志愿者刘懿丹告诉记者，近年来网络黑市销售野生动物日益猖獗，不少野味贩子借着虚拟平台的管理漏洞，创建了一个个属于自己的“野味帝国”。

记者发现，这些野味贩子通过微信朋友圈、网店等不断传播杀戮野生动物的视频，把自己打造成黑市中的“网红”，吸引嗜血食客：

一只已经死去的黄鹿被吊在木架上，头上和颈部的皮已经被剥下，几个人笑嘻嘻地拿着刀子砍腿，地上全是血。

开膛破肚、剥完皮毛的竹鼠，仍在跳动的心脏被放大拍摄。拍摄者大喊：“看到没有，还有心跳，这技术也是没谁了！”

拿着铁锤直接砸向野羊的头部，羊应声倒地。“这是第四只了！”画面一转，地上堆着被大卸八块的羊肉。

对野味食客来说，这些似乎还不够。贩子们会不断强调，自己卖的是正宗野味而非驯养繁殖。

视频中，竹林里的野猪中了陷阱想要逃命，藏在一旁的“主播”赶紧跑过去给镜头特写，大喊“实在是太凶了！”

有的贩子“花式杀戮”野生动物时，不忘加上配音：“纯野的，一丁点油都没有哦！”“纯野生野鸡，看这羽毛，多漂亮！”“兄弟，看一下，野生的，腿上没有伤！”

令人心悸的除了血腥，还有肮脏不堪的环境。贩子们往往选择山村中偏僻破旧的院子进行宰杀，成堆的动物尸体直接露天摆放，地上全是血和毛混杂的垃圾。

“野味网红”的朋友圈更新非常快，一天下来，视频多达十几条甚至几十条。白天鹅、白额雁等国家重点保护动物是“常客”；来源不明的果子狸、豪猪、竹鼠数不胜数；大王、水律、眼镜等蛇类按吨供应；剥了毛的小麻雀100只一包，一次供应30万只……

除了微信，在抖音、快手、QQ空间、网络论坛里，关于捕获、杀害、售卖野生动物的内容都广泛存在。

有着众多上家和下家的贩子们难掩高调。有的发动对外招商融资，召开股东大会，以一万元一股的价格出售原始股票；有的手上奇珍异宝数不胜数，动物园都要从他手上购买各种野生动物；有的在微信上招聘“团队队员”，做品牌扩张，分享自己的梦想是把生意推广到全中国，拥有“成功者的辉煌”。

这些贩子十分狡猾。他们在视频中从不显示有关地址和个人身份等信息。除了偶尔暴露的方言口音，几乎难以定位。

## 线下“跨维流动”

中国人与生物圈国家委员会委员周海翔表示，国内野生动物的销售主要有公开市场、地下黑市、网络售卖三种方式。公开市场以零售销售为主，相比熟人交易型的地下黑市和日益兴起的网络售卖，公开市场呈现的只是冰山一角。

在这张庞大的产销网络中，南方省份以及东北地区供应量和消费量巨大，西部边远地区则成为重要野生动物的供应地。“各地野生动物资源不一样，比如宁夏主要是野鸡、野兔、野鸭，东北以狍子、熊掌为主，河北、天津、安徽一带主要是各类小型候鸟，广东、广西一年四季蛇和鸟都不少，浙江、湖南、湖北有丘陵地区野猪、麝子这些兽类……”各地的特色，拼成了一幅“野味地图”。让候鸟飞志愿者天将明说。

业内人士表示，在不少地方，捕捉野生动物成了重要收入来源，甚至还有成功培训野生动物作为“捕猎助理”。

猎鸟是猎人为网捕野生水禽，吸引猎物而驯养的野鸭。长期关注野生动物非法交易的刘懿丹介绍说，驯养猎鸟的捕鸭人基本来自特定的地区。每年中秋节后，他们就奔



**现实** 在举国上下为疫情忧心忡忡，许多人因失去亲友失声痛哭时，野生动物非法交易依然在进行。

**立法** 2月1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表示，已部署启动野生动物保护法的修改工作。

**呼声** 针对野生动物非法交易泛滥的现状和恶劣的困境，还应制定具有震慑力和针对性的法律内容。

赴全国各地捕鸭，尤其在新疆、青海、内蒙古地区更是“集团化作战”。捕鸭人一般只负责抓野鸭，不负责卖鸭子，猎物则给“大老板”，每人每月可挣上万元。

配合偷猎的，除了媒鸭，还有猴子。森林公安查处的多起案件显示，每逢鹭鸟繁殖季，安徽部分地区“偷鸟人”，就会有组织地赴全国各地偷鸟蛋。鹭鸟喜欢在树上集中产卵，“偷鸟人”便训练猴子偷鸟蛋。猴子带着口袋爬到树上，把鸟蛋掏好顺下来。

抓获野生动物只是这场疯狂交易的起点。这些巨量、大型甚至是活体的野生动物，如何通过非法途径运送到各地的呢？

北京草原之盟环境保护促进中心志愿者祁玉婷，曾参与记录野生动物非法贩运过程。

当时他们接到线索，宁夏一些大巴车司机，常年与野生动物贩子勾结，将野兔、黄羊、野鸡等活体或死体塞入行李舱中运至各地。志愿者分乘三辆从宁夏开往华中地区的大巴车进行跟踪记录。他们观察到，仅一次运输过程，各个接头地点与三辆大巴车交接货物的车辆就有27台。

“他们不仅卸货，也会上货，常年运输，形成了一条流动的‘贩运大通道’。这只是我们一次跟踪了解的情况，全国这样的通道不知道还有多少。”祁玉婷说。

中国裁判文书网近年来关于全国客车非法运输野生动物的案例显示，这个网络几乎可以到达我国的所有角落。上面流动的各种动物，有穿山甲、娃娃鱼等珍稀物种，也有果子狸、旱獭、野兔等易于传播病毒的野生动物。

志愿者与司机攀谈得知，夹带野生动物的收益，远超运客收入。例如，拉一只野兔子收10元，一趟下来能赚5000元。有的大巴车，根本不拉带行李的旅客。在某种意义上，乘客成了野生动物的掩护，运输野生动物才是这些司机的主业。

这些司机不知道的是，他们得到的只是这条产业链中的零头。多起案件显示，非法野生动物从捕获到最后售出，中间的利润可以翻十倍。一只天鹅的进价为2000元，转手就能卖到2万元。

按照我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运输野生动物出境，必须要有检验检疫证明和合法来源证明。在实际工作中，相关检查远远不够。

“大巴车司机长期干这个，一出发就打电话。这边发车了，那边就说在哪里等，如果有危险马上通知换地方。”祁玉婷说。

志愿者还发现，上下货点一般集中在高速公路收费站、服务区附近的路边、空旷平等。有的货点甚至在终点客运站，就在管理人员眼皮下。

除了大巴车，火车、货车、飞机也经常出现运送野生动物。

公开报道显示，有胆大妄为的野生动物贩子，公然将一车车野生动物拉至火车站转运。勾结铁路货运部门管理人员，身着工作人员制服，自由出入货运场所。

沪昆高速湘赣交界处的收费站，一辆装满苹果的货车放弃绿色通道，选择收费通道通行，引起民警注意。打开车厢，搬开一箱箱苹果后，大量野生动物的尸体出现在民警眼前；因是非法律狩猎而得，许多动物腿部断裂流血而亡，血肉模糊。

按图索骥，在2018年，江西省森林公安局发现了一张遍及全国15个省份、江西11个地市30多个县的犯罪网络，查出不少公职人员参与贩卖，非法开具运输证明。

这张巨大的运输网络，不仅把金钱送到了各地，也把病毒扩散到了四面八方。

“据我调查估算，全国每天至少有上百吨野生动物被卖掉。受疫情影响，现在大部分只能躺在冷库。在新型冠状病毒传染

源和传染机制没有明确之前，这些野生动物都可能是极度危险的致病源。”刘懿丹表示。

野味产业形成了层级分明的产业链条和庞大的销售网络。其中，根据“冷库”规模，就可以判断商家的地位。

上规模的“上家”，把厂房改造成冷库。小规模代理商或经销商，“冷库”就是冰箱或冰柜，散布在菜市场、街边小店、山区破旧楼房中，遍地开花，相关部门甚至无法提供基本估算量。

## “利用”实为“利益”

2003年8月，在SARS疫情被逐渐消灭后，林业部门将果子狸等54种陆生野生动物，列入可进行商业性经营利用、野生繁殖技术成熟的动物名单。

面对外界争议，主张驯养利用野生动物的人士表示，SARS病毒的自然宿主是蝙蝠，果子狸只是中间宿主，不是天然宿主。因此，果子狸已经洗清了冤屈，利用并无问题。

事实上，研究SARS病毒源头的多位专家曾公开表示，中间宿主是和人类接触机会更多的动物，在病毒从自然宿主到人的传播链中，往往扮演着关键角色。要停止消费果子狸等野生动物，将疾病暴发风险降至最低。

无论如何，经官方认可后，果子狸产业发展迅猛。以“中国果子狸养殖之乡”江西省万安县为例，这里仅一家龙头企业就年产商品狸2.8万余只，年产值3500多万元。

实行一段时间后，“54种动物名单”被废止。野生动物只要经过林业部门批准，均可以驯养繁殖和利用，范围非常广泛。

17年来，中国野生动物利用产业发展迅猛。以江西为例，公开报道显示，截至2018年，全省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及经营利用企业1500余家，实现野生动物繁育业年产值100亿元的发展目标。

“相对来说，确定可以商业利用的54种动物，比现在遍地开花的局面还好很多。有很多野生动物无法进行人工驯养，但非常容易通过审批拿到‘驯养繁殖许可证’，让人气愤又无奈。”周海翔说。

有学者根据国家林业局在线审批系统的公开资料搜索，2005—2013年间，国家林业局共计向企业和个人发放了3725张“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这还不算各省级林业部门审批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的驯养繁殖，以及无序非法的驯养繁殖。

审批容易、监管缺失，导致林业部门发放的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和“经营利用许可证”广受诟病。业内人士普遍认为，其成了非法野生动物交易的“洗白工具”。

大量案件表明，很多持证养殖场都是“挂羊头卖狗肉”。名为养殖，实却是大肆非法收购野生动物。后门非法进，前门合法出，养殖场“坐地生金”。

记者调查发现，一些不法分子甚至公开做起“办证买卖”生意，惊现“办证集团”。

“证件办不下来一毛不收，有需要办的朋友请提前预约，年后要办的人很多，现在都有十几位预约了。”在名为“养殖珍禽交易服务公司”的微信朋友圈，不仅每天直播杀害野生动物视频，还称自己可以每个证2万至3万元的价格，帮助“很多想做野味生意的朋友”。根据其张贴的微信对话截图，前来咨询者络绎不绝，“办证”生意十分红火。

据业内专家推算，我国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利用产值，每年至少数百亿元，其中很大一部分就是野味产业。

2019年2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下发指导意见，“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种源繁育、扩繁和规模化经营，发展野生動物驯養觀賞和皮毛肉葯加工。”

2019年12月，武汉陆续出现多名不明原因肺炎病人，此后疫情迅速蔓延。新型冠状病毒来源，指向武汉一家海鲜市场非法销售的野生动物。

科学研究表明，近些年来世界各地出现的新发传染病，如H7N9禽流感、埃博拉、中东呼吸综合征等，都和动物有关。

“这些病毒本来存在于自然界，野生动物宿主并不一定致病致死，但由于人类食用野生动物，或者侵蚀野生动物栖息地，使得这些病毒与人类的接触面大幅增加，给病毒从野生动物向人类的传播创造了条件，危及公共卫生安全。”中科院院士、北京大学原校长许智宏等学者指出。

志愿者洪武多次到广东等地的农贸市场调查，发现旱獭与鼠类可以大量批发。而旱獭与鼠类都是鼠疫的自然宿主。

“两广向来有‘一鼠抵三鸡’的说法，所以鼠类、旱獭等很有市场。它们又黑又大又多，混杂在一起，市场好像‘地狱一角’，但商贩都声称自己是持证合法经营，拿他们没办法。”洪武说。

更荒唐的是，鼠类等野生动物被林业部门批准进行驯养、繁殖、利用，然而农业部门却无法对其进行检验检疫，食用的潜在危险极大。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规定：“动物检疫的范围、对象和规程由农业部制定、调整并公布”。公开信息显示，目前我国农业部只颁布了生猪、家禽、反刍动物、马属动物、犬、猫、兔、蜜蜂等约10种动物的产地检疫规程，野猪、野禽等可对应参照上述规程进行产地检疫。这就意味着，绝大多数动物无法进行检疫。

专家表示，动物检验检疫的标准确实“很令人头疼”。一方面，人类对野生动物所携带的病毒及其传播方式的了解十分有限，无法制定相关依据；另一方面，从公共卫生安全角度来看，不应该允许相当一部分动物进行经营利用，更不能为其制定检疫标准。

“基本沦为个摆设了。”林业部门一位长期负责野生动物保护的专业人士表示：“野生动物种类太多了，一百多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省重点也有一两百种，还有数量更多的‘三有动物’、没有列入保护名单的动物。没法检，不知道检什么东西，根本弄不到位。”

## 呼唤饮食“文明”

2月1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表示，已部署启动野生动物保护法的修改工作。宣布修改法律，是对民声民怨的积极回应。

专家学者认为，目前我国野生动物的数量锐减、公共安全受到严重威胁，根源在于对野生动物的滥用。通俗地说，就是受到了大自然的惩罚。

法律既是社会价值观的反映，更应引导社会的理念。在资源匮乏的年代，将野生动物视为“资源”加以利用，是历史的客观局限。现在，中国人普遍接受了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理念，立法不应落后于公众意识。原有法律中将野生动物作为“资源”进行“利用”的理念，应该重新审视。

中科院动物研究所副研究员解焱认为，野生动物保护法应该回归“保护野生动物”的初衷和本意，根本还是为保护野生动物提供法律保障，而不是为“利用”野生动物提供法律保障。

此外，野生动物保护法不是“濒危野生动物保护法”，要改变目前法律重在保护濒危野生物种，而非重点保护动物有效保护近乎为零”的状态。

周海翔认为，物种之间相互依存，健康平衡的生态系统离不开每一个物种。数量巨大的非重点保护动物，才是整个生态系统的“塔基”和“塔身”，其对于生态系统的价值绝不弱于处于“塔尖”上的重点保护动物。

从公共卫生安全的角度，对人类危害更大的并不是数量稀少的国家级保护动物，而是现在被广泛允许利用的非国家级保护动物。经过两次大的疫情，应该更多从公共卫生安全的角度，对野生动物保护政策进行调整。需将野生动物保护法的范围扩展为全面覆盖所有野生动物，对野生动物提出普适性保护规定。

此次修法，还将加快动物防疫法等法律的修改进程。专家指出，修改动物防疫法是好事，但切忌为了配合野生动物利用而强制扩大动物检验检疫的范围。基于对动物病毒存在许多未知的现状，严格控制为野生动物发放检疫证的范围。

针对野生动物非法交易泛滥的现状和恶劣的困境，还应制定具有震慑力和针对性的法律内容。

从管理的角度看，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会长吕忠梅表示，应防止主管部门监督与管理相合一、“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的现状，通过完善流程加强部门联动，填补目前管理体制中的空白。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副秘书长马勇表示，信息不公开，公共利益就容易变成部门利益。野生动物监管问题亟需中央环保督察全覆盖，查处一批失职渎职的典型案列。

## 广东：禁止滥食交易野生动物

广东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近日通过《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依法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并即日起施行。决定明确禁止滥食和交易野生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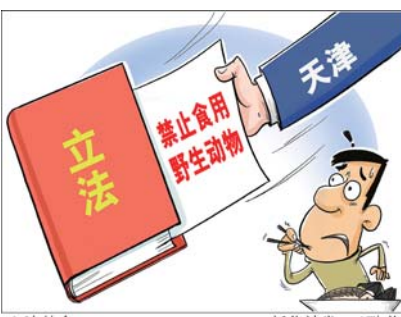
据介绍，决定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作出的特别性规定，依法支持和赋予政府在防控特殊时期采取必需的临时性应急行政管理措施，为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法治支撑。

根据决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在不与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不与本省地方性法规基本原则相违背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在医疗卫生、防疫管理、隔离观察、道口管理、交通运输、社区管理、市场管理、场所管理、生产经营、劳动保障、市容环境、野生动物管理等方面，规定临时性应急行政管理措施。

决定明确，严禁农贸市场、餐饮单位、商场超市、电商平台等交易、消费场所开展野生动物交易、消费活动。个人不得滥食野生动物。

决定还指出，疫情防控工作中，任何单位和个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决定规定，由有关机关依法予以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个人有隐瞒病史、疫情严重地区旅行史、与病人或者疑似病人接触史、逃避隔离医学观察等行为，除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外，有关部门还应当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有关规定，将其失信信息向广东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归集，依法予以惩戒。（记者周颖）据新华社广州电

## 天津：立法向捕食野味“亮剑”



立法禁食

新华社发 王鹏作

新冠肺炎疫情为滥捕滥吃野生动物敲响警钟。天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2月14日审议通过了《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止食用野生动物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决定共18条，主要规定了禁止食用野生动物的范围、措施、管理职责和法律责任。为了加强对禁止食用野生动物的全方位、全链条监管，决定明确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生产、经营利用禁止食用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的食品，不得以食用或者生产、经营食品为目的，猎捕、出售、购买、运输、携带、寄递禁止食用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餐饮经营者不得以禁止食用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名称、别称、图案等制作招牌、菜谱招徕、诱导顾客。

其中，违反本法规定生产、经营利用禁止食用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的食品，由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食品，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和违法所得，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或者食品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十五万元以下罚款；价值或者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价值或者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依法吊销相关许可证。

（记者周润健）据新华社天津电

## 重庆：全面禁止野生动物交易



严格禁止

新华社发 程硕 作

记者近日从重庆市林业局获悉，重庆全面禁止野生动物交易活动，严禁野生动物运输、观赏、展示、展演等一切经营利用行为，全面加强陆生野生动物管控。

据介绍，重庆市已全面停止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行政审批，对已经取得人工繁育或经营利用行政许可的野生动物场所实施隔离消毒和检疫防范，严禁野生动物对外扩散和转运贩卖，停止陆生野生动物猎捕活动。重庆动物园、乐和乐都野生动物世界及万州、涪陵、黔江等地的动物展示展演场所全部关闭。全市林业部门会同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等部门全面排查农(集)贸市场、超市、餐饮单位、电商平台等经营场所，严禁任何形式的野生动物交易活动，清理并拆除与野生动物经营利用、加工食用相关的广告牌、横幅等标识标牌。

（记者周文冲）新华社重庆电

## 绍兴：一男贪野味获刑6个月

记者2月14日从绍兴市上虞区检察院获悉，该院起诉的庄某某非法猎杀案13日在上虞区人民法院一审宣判。被告人庄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据悉，该案系浙江省首例在疫情防控期间宣判的非法猎杀野生动物案。

2019年9月，因为想吃野味，被告人庄某某在网上买了20多个捕猎装置，散布在附近的山上。2020年1月28日，庄某某接到了猎捕成功的信号，上山后发现一头约90斤的野猪落网。2020年1月31日，正在进行疫情防控排查的民警发现，庄某某正在处理捕获的野猪。经民警讯问，庄某某对疫情防控期间猎杀野猪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记者吴帅帅）据新华社杭州电

## 贵州：一男捕食果子狸被抓获

近日，贵州省毕节市公安局七星关分局团组派出所查处一起偷猎并食用野生动物果子狸的违法案列。一男子在山上捕获2只果子狸并自行宰杀食用，该男子目前已被警方抓获。经调查，疫情期间，闲在家无事可做的胡某想着用自制的捕猎器到山上打“野味”换个口味。他将捕猎器安装在后山的树林中，捕获了2只野生动物果子狸，随后自行宰杀食用。目前，该案由毕节市公安局七星关分局团组派出所正在进一步办理中。（记者李凡、骆飞）据新华社贵阳2月16日电